

证券代码：833901

证券简称：壮元海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大连壮元海生态苗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1日以电话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刚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公司拟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拟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双方协议生效后正式由东北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

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前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大连壮元海生态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大连壮元海生态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3日